

##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領用流程

- 一、 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本署）所免費提供之「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」主要針對市場需求量少，需辦理專案進口或尚未有健保核價之藥品，由本署核配本署各區管中心儲備，並由本署各區管中心受理轄內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（以下簡稱指定醫事機構）申請、寄送與核銷事宜。
- 二、 各區管中心於受理指定醫事機構申請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時，請先透過本署傳染病個案通報系統查詢，確認藥品使用者為 HIV 通報個案，始得提供該藥物。
- 三、 指定醫事機構之醫師於診治病患後，如需領用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，請醫院人員先行以電話連絡本署各區管中心確認領藥相關事宜後，填具「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申請表」（如附件 1）傳真本署各區管中心申請領用，醫師處方劑量請參考「愛滋病檢驗及治療指引」手冊。
- 四、 本署各區管中心於接獲指定醫事機構電話通知及傳真資料後，原則以快遞方式將藥品寄交該醫事機構。藥品一經使用後，指定醫事機構需向本署各區管中心辦理核銷作業，核銷表格如附件 2。

## 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申請表

指定醫事機構名稱			
指定醫事機構電話			
申領日期			
個案姓名			
個案身分證號			
申領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級預防 (CD4 < 200 cells/mm <sup>3</sup> 或曾有口腔、咽喉之念珠菌感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次級預防 (有肺囊蟲肺炎病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
申領藥物名稱	數量	成份及劑型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xdapstone	_____ 瓶	成分：Dapsone 100mg 劑型：錠劑	
申領人簽章：			
下列資料由核發區管中心填寫			
核發區管中心	核發藥品及數量	核發承辦員	核發日期

## 疾病管制署各區管中心單一窗口

單位	項目	地址	聯絡電話
疾病管制署台北區管中心		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 36 號 2 樓	(02)85905000#5039
疾病管制署北區管中心		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村航勤北路 22 號	(03)3982789#129
疾病管制署中區管中心		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三路 20 號 2 樓	(04)24739940#209
疾病管制署南區管中心		台南市南區大同路二段 752 號	(06)2696211#208
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中心		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二路 180 號 6 樓	(07)5570025#609
疾病管制署東區管中心		花蓮市新興路 202 號	(03)8223106#217

### 預防愛滋病伺機性感染藥品核銷表

指定醫事機構名稱		個案姓名	
指定醫事機構電話		個案身分證號	
主治醫師姓名		個案出生日期	
使用日期		使用理由	
藥物名稱	成份及劑型	使用數量	藥物批號及效期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xdapstone	成分：Dapsone100mg 劑型：錠劑	_____錠	Lot: Exp:
醫事服務機構名稱：		負責醫師簽章：	
核銷日期：		年	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